

C3-2 法定暨教育特定教育議題課程實施時間檢核表(國中)

臺南市立海佃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法定暨教育部特定教育議題課程【實施時間檢核表】

1. 非學習節數單排：在非學習節數實施，完整進行 1 節時間活動者，請填此項，並註明實施週次及活動名稱。
2. 彈性學習課程：在彈性學習課程時間，完整進行 1 節課程者，請填此項，註明實施週次及課程名稱，及須有 C6-1「彈性學習課程計畫」。
3. 融入領域實施：融入領域課程實施，依各校規畫融入情形進行課程者，註明實施週次及領域名稱、單元名稱已註記在 C5-1「領域學習課程計畫」中。
4. 各法定議題實施內容若規畫安排宣導活動，每學期不宜超過法律規定時數的一半。

彙整日期：113 年 6 月

法定教育議題	年段	實施週次	實施時間			小計 規劃總節數	課程或活動名稱	法律規定應實施時數與節數
			非學習時數單排	彈性學習課程	融入領域實施			
			註記節數					
性別平等教育	七上	4.10.15	3	3	/	6	週會宣導-第 4.10.15 週 班會-4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0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5 週，性平議題 週會宣導-第 4.10.15 週 班會-4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0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5 週，性平議題 週會宣導-第 4.10.15 週 班會-4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0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5 週，性平議題 週會宣導-第 4.10.15 週 班會-4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0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5 週，性平議題 週會宣導-第 4.10.15 週 班會-4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0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5 週，性平議題 週會宣導-第 4.10.15 週 班會-4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0 週，性平議題 班會-15 週，性平議題	<性別平等教育法> 第 17 條 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， 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。 (每學期 6 節課，每學年 12 節) (各年級每學期至少安排 1 節課進行性平國教輔導團提供之教案)
	七下	4.10.15	3	3	/	6		
	八上	4.10.15	3	3	/	6		
	八下	4.10.15	3	3	/	6		
	九上	4.10.15	3	3	/	6		
	九下	4.10.15	3	3	/	6		
性侵害防治教育	七上	6, 8			3	3	<性侵害犯罪防治法> 第 7 條 各級中小學 每學年應至少有四小時以上 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。 (每學年至少 6 節)	
	七下	2, 3			3	3		
	八上	6, 8			3	3		

C3-2 法定暨教育特定教育議題課程實施時間檢核表(國中)

	八下	2, 3			3	3	綜合活動	
	九上	6, 8			3	3	綜合活動	
	九下	2, 3			3	3	綜合活動	
家庭教育	七上	12.17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12.17 週 班會-12 週, 家庭議題 班會-17 週, 家庭議題	<家庭教育法> 第 12 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<u>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</u> 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。 (每學年至少 6 節課)
	七下	12.17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12.17 週 班會-12 週, 家庭議題 班會-17 週, 家庭議題	
	八上	12.17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12.17 週 班會-12 週, 家庭議題 班會-17 週, 家庭議題	
	八下	12.17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12.17 週 班會-12 週, 家庭議題 班會-17 週, 家庭議題	
	九上	12.17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12.17 週 班會-12 週, 家庭議題 班會-17 週, 家庭議題	
	九下	12.17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12.17 週 班會-12 週, 家庭議題 班會-17 週, 家庭議題	
家庭暴力防治教育	七上	2, 3, 4			綜合活動	3	綜合活動	<家庭暴力防治法> 第 60 條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<u>每學年應有四小時以上</u> 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。 (每學年至少 6 節課)
	七下	13, 14, 15			綜合活動	3	綜合活動	
	八上	2, 3, 4			綜合活動	3	綜合活動	
	八下	13, 14, 15			綜合活動	3	綜合活動	
	九上	2, 3, 4			綜合活動	3	綜合活動	
	九下	13, 14, 15			綜合活動	3	綜合活動	
環境教育	七上	3、9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3, 9 週 班會-3 週, 災變議題 班會-9 週, 低碳議題	<環境教育法> 第 19 條 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
	七下	3.9	2	2		4	週會宣導-第 3.9 週 班會-3 週, 災變議題 班會-9 週, 低碳議題	

C3-2 法定暨教育特定教育議題課程實施時間檢核表(國中)

	八上	3、9	2	2		4	週會宣導-第3,9週 班會-3週,災變議題 班會-9週,低碳議題	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,每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,推展環境教育,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參加 四小時以上 環境教育。 (每學年至少6節課)
	八下	3.9	2	2		4	週會宣導-第3.9週 班會-3週,災變議題 班會-9週,低碳議題	
	九上	3、9	2	2		4	週會宣導-第3,9週 班會-3週,災變議題 班會-9週,低碳議題	
	九下	3.9	2	2		4	週會宣導-第3.9週 班會-3週,災變議題 班會-9週,低碳議題	
兒童權利公約	七上	5		1		1	班會-5週,兩公約議題	<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考核> 將《兒童權利公約》議題融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之校數達 95% (每學期至少1節)
	七下	5		1		1	班會-5週,兩公約議題	
	八上	5		1		1	班會-5週,兩公約議題	
	八下	5		1		1	班會-5週,兩公約議題	
	九上	5		1		1	班會-5週,兩公約議題	
	九下	5		1		1	班會-5週,兩公約議題	
安全教育 (交通安全)	七上	2		1			班會-2週,交安議題	<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考核項目>所屬公立國中及國小60%以上學校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 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、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 ,落實校訂課程實施。 每學期至少規劃1節於彈性學習課程
	七下	2		1			班會-2週,交安議題	
	八上	2		1			班會-2週,交安議題	
	八下	2		1			班會-2週,交安議題	
	九上	2		1			班會-2週,交安議題	
	九下	2		1			班會-2週,交安議題	
戶外教育	七上	11		1			班會-11週,戶外教育議題	<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

C3-2 法定暨教育特定教育議題課程實施時間檢核表(國中)

	七下	11		1			班會-11週，戶外教育議題	育補助考核項目 >所屬公立國中及國小60%以上學校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 <u>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</u> 、 <u>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</u> ，落實校訂課程實施。 每學期至少規劃 1 節於彈性學習課程
	八上	11		1			班會-11週，戶外教育議題	
	八下	11		1			班會-11週，戶外教育議題	
	九上	11		1			班會-11週，戶外教育議題	
	九下	11		1			班會-11週，戶外教育議題	
生命教育	七上	14		1			班會-14週，生命教育議題	<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考核項目> 所屬公立國中及國小60%以上學校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 <u>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</u> 、 <u>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</u> ，落實校訂課程實施。 每學期至少規劃 1 節於彈性學習課程
	七下	14		1			班會-14週，生命教育議題	
	八上	14		1			班會-14週，生命教育議題	
	八下	14		1			班會-14週，生命教育議題	
	九上	14		1			班會-14週，生命教育議題	
	九下	14		1			班會-14週，生命教育議題	
品德教育	七上	13		1			班會-13週，品德教育議題	108 函訂<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> 將品德教育融入各學習領域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中實施。 (每學期至少規劃 1 節)
	七下	13		1			班會-13週，品德教育議題	
	八上	13		1			班會-13週，品德教育議題	
	八下	13		1			班會-13週，品德教育議題	
	九上	13		1			班會-13週，品德教育議題	
	九下	13		1			班會-13週，品德教育議題	